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江苏银行电子银行渠道申购费率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江苏银行协商一致，自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1月19日，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下述中邮基金旗下产品参加江苏银行电子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的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申购业务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电子银行申购费率折扣
江苏银行	中邮核心优选	590001	通过江苏银行办理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不含固定费用）4折优惠
	中邮核心成长	590002	
	中邮核心优势	590003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电子银行申购费率折扣
江苏银行	中邮主题	590005	通过江苏银行办理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不含固定费用）6折优惠
	中邮中小盘		

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电子银行渠道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其中中邮核心优选、中邮核心成长、中邮核心优势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中邮主题、中邮中小盘享有6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1月19日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

1.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原则	定投费率折扣
江苏银行	中邮核心优选	590001	每笔最低定投金额300元	通过江苏银行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不含固定费用）1折优惠
	中邮核心成长	590002		
	中邮核心优势	590003		
	中邮核心主题	590005		
	中邮中小盘	590006		

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每笔定投金额不低于300元，定投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1月19日

二、重要提示

1、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定投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江苏银行所有，申购及定投业务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江苏银行的有关公告。

4、定投业务及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江苏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6、本公司所管理的其它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此项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江苏银行	http://www.jsbchina.cn/	95319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8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相关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自2017年10月18日起，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993、C类004994，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参与部分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适用销售机构为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自2017年10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认购费率优惠细则和持续时间请以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fund123.cn
客服热线：4000-766-123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400-1818-188

3、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fund.jd.com/
客服电话：4000988511/ 4000888816

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ifund.com
客服热线：400-877-3772

5、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6、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网址：www.wacaijijin.com
客服热线：021-50810673

7、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客服电话：4000-618-518

8、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yingmi.cn
客服电话：020-89629099

9、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8、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o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8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招商银行为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0月18日起新增招商银行为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993，C类基金代码：004994）的代销机构。

自2017年10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银行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服热线：95528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o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54　证券简称：天神娱乐　公告编号：2017-115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施的现金补偿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神娱乐"或"上市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具体补偿方式的议案》、《关于签署〈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接受股份及现金补偿的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与Avazu Inc. 和上海麦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上海集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集观"）、石一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接受股份及现金补偿协议》，经各方协商确定，全部业绩补偿金额由上海集观向天神娱乐以现金和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补偿总金额为人民币159,930,187.26元，上海集观不及时履行补偿义务的，石一仍然需要按照《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其中现金补偿部分为人民币119,947,630.80元，上海集观应于补偿协议生效后2个月内向上市公司支付人民币45,000,000.00元，于补偿协议生效后4个月内向上市公司支付人民币74,947,630.80元；同时上海集观还应向上市公司返还现金股利人民币496,873.38元，于补偿协议生效后2个月内向天神娱乐支付；上海集观股份补偿部分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9,982,556.46元，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对应的股份数量为2,107,118股，该等股份由天神娱乐以1元价格回购。

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具体补偿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

公司已于2017年8月16日收到上海集观支付的部分现金补偿款及返还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45,496,873.38元。本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由公司已1.00元总价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的股份已于2017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相关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集观剩余业绩补偿款人民币74,947,630.80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全部现金补偿款及返还的现金股利合计120,444,504.18元。相关业绩承诺对象截止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科融环境　公告编号：2017-127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7-126），现针对上述公告补充披露2017年7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业绩变动预计情况。

补充内容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其中：第三季度（2017年7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第三季度（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43万元——1,843万元	亏损：4,217.87万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2017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为2,353——2,853万元。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的内容保持不变。补充更新后，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内容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 1月 1日—2017年 9月 30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项目	本预告期	上年同期
	2017年1月1日-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月1日-2016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87万元—1,187万元	亏损：3,001.44万元

其中：第三季度（2017年7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第三季度（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43万元——1,843万元	亏损：4,217.8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盈利的主要原因如下：

1、由于公司上年优化资本结构，减少公司短期负债，因此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大幅度下降。

2、由于公司加大了应收款回收力度，特别是账龄时间较长应收款的回收，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

3、由于本年公司优化资产配置，处置闲置房产，导致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利得较上年大幅增加。

预计2017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为2,353——2,853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7 年第三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7141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11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7年10月17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7年10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受让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7年10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追加201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7年10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7年11月3日(星期五)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14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7142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卡耐"或"目标公司"）系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子公司。目前，公司持有上海卡耐11.13%的股权，北京普拓弘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拓弘远"）持有上海卡耐9.07%的股权。为增强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1,562万元受让普拓弘远持有的上海卡耐9.07%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卡耐20.20%的股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普拓弘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0093363432F

注册资本：人民币10,75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2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普拓投资有限公司（委派董默泉为代表）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长青园7号1幢3507-063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津普拓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普拓弘远99.53%的股权，北京普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普拓弘远0.47%的股权。

普拓弘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40,395 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5月24日；

法定代表人：于洪涛；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兴邦路398号；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储能设施所需锂离子电池及其零配件，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及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15,126	37.44%
2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7,500	18.57%
3	ENAXUSA（HK）CO.LIMITED	4,500	11.14%
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95	11.13%
5	北京普拓弘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3	9.07%
6	苏州正力韵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66	8.33%
7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6	2.32%
8	上海耐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9	2.00%
合计		40,395	100.00%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海卡耐总资产66,865万元，总负债28,303万元，净资产38,563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368万元，营业利润-6,403万元，净利润-5,808万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止2017年3月31日，上海卡耐总资产71,212万元，总负债23,023万元，净资产48,188万元；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881万元，营业利润-398万元，净利润-373万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转让方：北京普拓弘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让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转让价款及支付：

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7]第1695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年3月31日，上海卡耐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127,059万元。

考虑到目标公司的业务成长性、核心技术优势、市场前景和客户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协商并参考审计及评估结果，双方认可目标公司在本次股权转让前的整体估值为127,500万元，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的价款确定为11,562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11,562万元，受让方应在2017年10月20日之前一次性足额支付至转让方账户。

3、标的股权的交割：转让方同意在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应依照法律和法规立即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出转让标的股权的申请，转让方、受让方应共同协调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协调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出具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之声明）

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之转让自目标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视为交割手续及股权转让程序的完成。

4、公司治理及增资相关事项：本协议生效且转让方在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将配合签署相关增资协议等文件、配合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方在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应于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工商变更之日前促使其向目标公司委派的董事向目标公司提交辞职报告。由受让方向目标公司委派新董事应与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同时办理。

5、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本协议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签署及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6、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对于本协议未尽之事宜，可由双方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对本协议确定的内容进行变更或进一步补充。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在新能源车、桩、网方面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条。其中，公司控股的新能源车辆运营商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拥有约六百台纯电动大巴车，计划未来每年新增加一千台纯电动大巴；参股的新能源车辆运营商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拥有近六千台纯电动物流车，计划未来也将进一步增加纯电动物流车数量。在纯电动整车上，三电系统（电机、电控、电池）占据了整车成本的50%以上，同时决定了整车的综合性能。公司在新能源板块车辆运营领域的布局，需要整合有竞争力的上游关键零部件，以控制成本和质量。同时，新能源车辆运营带动的动力电池在储能市场上的梯次利用市场，是未来重要的资源整合方向，公司在储能领域已做好良好的技术储备和市场储备。

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24日，是由汽研中心（汽车行业标准、认证归口管理单位）与日本ENAX合资成立的国内第一家也是最早的一家三元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在行业内，其产品和技术得到了数十家汽车生产厂家的一致认可，行业技术口碑良好，先后取得"动力电池十大安全之星"、"高工金球奖-年度创新技术"、"中国电动汽车零部件百强"等荣誉。其主要客户包括上汽通用五菱、江铃新能源、上海申龙客车、陕汽集团、东风特汽等，并已与长兴、常州、南京等政府积极接触，初步就4Gwh核心基地的建设达成合作意向，未来前景广阔。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新能源领域是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中重要发展方向之一，但由于该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国家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行业调整发生变化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7143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201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追加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2,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

1、2017年度，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41,500万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原授信额度（万元）	追加额度（万元）	追加后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83,000		83,000	2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		50,000	1年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44,000		44,000	2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38,000		38,000	1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4,000(其中,敞口15,000,低风险19,000)		34,000(其中,敞口15,000,低风险19,000)	1年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		30,000	1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0		25,000	1年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高新园支行	20,000		20,000	1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20,000	3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00		20,000	2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15,000		15,000	1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5,000		15,000	1年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15,000	1年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15,000	5,000	敞口20,000	1年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7,500	22,500(其中,敞口15,000,低风险7,500)	1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10,000		敞口10,000	1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10,000		10,000	1年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		10,000	1年
合计	529,000	12,500	541,500	

2、2017年度，各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80,500万元，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原授信额度（万元）	追加额度（万元）	追加后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淀东支行	8,500		8,500	2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5,000		5,000	2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	3,000		3,000	2年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		4,000	2年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	2,000		2,000	1年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	2,000		2,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湖支行	5,000		5,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	--	30,000	30,000	2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其中敞口5,000)		8,000(其中敞口5,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4,000		4,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其中敞口5,000)		7,000(其中敞口5,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2,000		2,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郑州二里岗支行	18,000		18,000	3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15,000		15,000	3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郑州铁道支行	10,000		10,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		10,000	3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都支行	10,000		10,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南陇路支行	5,000		5,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顺德分行	4,800		4,8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4,000		4,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佛山分行	5,000		5,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佛山分行	5,500		5,5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4,500		4,5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5,200		5,200	1年
合计		150,500	30,000	180,500	

注：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4,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其中：不超过5,500万元人民币出口卖方信贷，用于出口一般机电产品所需流动资金；不超过38,500万元人民币促进境内对外开放支持转型升级流动资金类贷款。免担保，补充公司持有的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科陆工业厂区1-5号厂房（房地产产权登记证号：深房地字第6000475476号）共5套工业房地产抵押担保。最终审批条件以进出口银行审批为准。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4,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其中低风险19,000万元需保证金质押担保。

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计3,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子公司以知识产权质押方式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85%的股权以人民币17,000万元的价格转让。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科陆物联股权。该议案于2017年6月26日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授信额度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申请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子公司经营层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714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更好地推动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其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确保公司的利益最大化，公司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科陆"）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银行融资业务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7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密源和"）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7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12年。以上担保目前尚在担保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饶陆华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公司1,000万股股票为上述融资提供了质押担保，并于2015年7月办理完相关质押手续。经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协商，拟将上述融资抵押方式变更为公司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不动产（川（2017）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42654号）为该融资项目提供抵押担保。完成抵押手续后，以上质押的股票可解押。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或子公司经营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1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注册资本：166467.1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创新二路以东，艾溪湖四路以南，创新三路以西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精密仪器、计算机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系统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物业管理；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047.90	94.34%	现金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9,419.23	5.66%	现金
合 计	166,467.13	100.00%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96,897,721.01元，总负债579,513,620.51元，净资产217,384,100.50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7,872,791.76元，营业利润-2,492,797.04元，净利润-1,998,717.88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363,958,115.65元，总负债 724,630,515.42元，净资产1,639,327,600.23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21,250,047.51元，营业利润-14,660,191.87元，净利润-14,657,300.27元（未经审计）。

（二）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柳树泉农场法庭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鄢玉珍

注册资本：20,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太阳能发电投资及营运、太阳能发电服务业务。

2、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3、财务数据：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89,254,049.76元，总负债843,958,077.92元，净资产245,295,971.84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5,140,753.24元，营业利润10,885,344.62元，净利润10,885,344.62元（经审计数据）。

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089,317,243.22元，总负债824,680,260.81元，净资产264,636,982.41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58,313,527.18元，营业利润19,052,071.09元，净利润19,341,010.57元（未经审计数据）。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为南昌科陆提供担保的具体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